

证券代码：837222

证券简称：云南恒荣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云南恒荣招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免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免去李扬先生的董事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平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成员进行调整，拟免去李扬先生董事职务，提名李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事人员履历

李平，男，1976 年 1 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1998 年 5 月至 2021 年 1 月就职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支行，先后任信贷部负责人、南北大街支行行长、大客户部总经理、营销管理部总经理，玉溪支行营业部总经理；2021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上海德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玉溪分公司，担任总经理职务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符合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是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战略的需要，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云南恒荣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

云南恒荣招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17日